



初识情滋味

台湾○温小平 著

572
P1.4



温小平 爱情作品系列



0445648

243910

初识情滋味

台湾●温小平 著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京)新登字 172 号

初识情滋味

(台湾)温小平 著

*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人民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5.125 印张 2 插页 98 千字

1994 年 4 月第 1 版 1994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6800 册

ISBN 7-5059-1763-3

I·1212

定价:3.95 元

7247.57 / 120

虽然天色不常蓝

——序《初识情滋味》

收放自如，是种难得的境界。

在女人的感情世界里尤其如此：

我们从小就被许许多多的男性教导着，包括男老师、祖父、父亲、邻居伯伯、哥哥们都说：

“女孩子嘛！就要温柔一点。”

当我们在一段恋爱中表现得柔情似水，男人又有话说了，嫌我们没有个性，像团泥巴，捏什么，就是什么，他们希望我们独立自主，别再做依附男人的菟丝花。

好吧！好吧！

那我们就坚强一点，像松柏、像千年不化的冰雪；勇敢一点，像那无敌女超人，兵来将挡、水来土掩。

哈！男人这下可找到“抛弃”我们的借口了——

“你没有我，也能活得很好；而她却会自杀，所以我选择了她。”

或是——

“你这么能干，男人还能混吗？跟你在一起，压迫感好大，我几乎没有呼吸空间。”

结果，女人在夜晚的寂寞里，一遍遍流着泪水问：

“我到底要怎样扮演女人？”

这个问题或许是你从小到大都在问的，却始终没有答案吧！

就从“初识情滋味”说起，两性彼此交往是种互动的关系，不是单靠我们就能掌握，其中的变数太大，即使我们掏心挖肝努力表现，恋情也不见得会尽如人意。

于是，当我撰写一则又一则的极短篇小说时，我常会自问：“如果我是女主角，我会如何？我又能如何？”

小说本身是反应现实生活的，《初识情滋味》的三十几篇小说中，就有不少则是真实的故事，她们走在爱情阶梯上，虽然跌破皮、伤过心，但毕竟还是找到生命中的阳光，这些故事或能给你一个很好的提醒。

对我来说，写小说除了自娱娱人，也应该对社会负起某些责任，因此我希望读者不仅仅是“看”这本小说，也用“心”去思考其中的问题。

当然，女人一生的感情事件不只这些，但是，与其追求轰轰烈烈、刻骨铭心，倒不如在波涛汹涌时仔细想想，平静无波也算得上是上帝给我们的一份祝福呢！

因为上帝不曾应允我们天色常蓝，却赐给了我们力量以及源源不断的爱走过生活中的黯淡。

目录

序	虽然天色不常蓝	1
---	---------------	---

辑一	初识情滋味	1
----	-------------	---

1	施工危险	2
---	------------	---

2	她的爱疲倦了	7
---	--------------	---

3	迷路的云	13
---	------------	----

4	那朵花的名字	17
---	--------------	----

5	他在阳光下挣扎	22
---	---------------	----

6	数字游戏	28
---	------------	----

7	隔夜茶	32
---	-----------	----

8	咖啡滋味	38
---	------------	----

9	余兴节目	42
---	------------	----

辑二	等待蔷薇开	47
----	-------------	----

10	婚礼	48
----	----------	----

11	送花	52
----	----------	----

12	婚约	55
----	----------	----

13	戏耍	59
----	----------	----

14	买狗	64
----	----------	----

15	暗香浮动	69
----	------------	----

16	守株待兔	75
----	------------	----

17	割爱	79
18	梦想	83

辑三 夜夜波涛涌

19	新婚之夜	86
20	深山杜鹃	91
21	天已经那么黑了	95
22	玫瑰	101
23	风铃叮叮咣咣响起	104
24	等他叫我一声妈	110
25	慵懒与清脆之间	114

辑四 黄昏一抹霞

26	不在别人的肩上哭泣	121
27	出去走走	125
28	只要心中有爱	130
29	托付	136
30	星空下寂寞的心	140
31	远方的约会	145
32	把钱花光光	150
33	鸡蛋开花	154

辑一

初识情滋味

十几二十岁，有些懵懂，又有几分好奇，谈起恋爱，那滋味就像一杯柳橙蛋蜜乳，酸中带甜，是喜是悲是愁是怨，只想悄悄藏在心底。

施 工 危 险

黄色铁板上清楚地用红漆写着：“施工危险，请勿靠近。”

华华皱皱眉，耸个肩，双手插在外套口袋，仰首瞧眼前这幢只有黑灰水泥外壳的建筑物，就像部大坦克，随时会把她辗扁，她很不喜欢这种感觉。

这就是立达所谓的“神秘谷”，亏他这么有想像力，还不是为他的气找借口，想追女朋友本来就要投资的，偏说什么他是学生，不好意思老向爸妈伸手。况且每到星期假日，速食店、电影院、咖啡店、公园都拥满人潮，别说隐密性啦！连呼吸的空气都是别人吞吐的浊息。上星期换新鲜挑家 MTV，不但饮料味怪异难喝，未满两小时又得花钱租录影带，否则后面多的是排队男女争相要进来，简直比吃角子老虎还凶悍。

听起来似乎颇有道理，华华既然想跟立达单独相处，只好妥协到这没空调、没音乐、没气氛，但逢假日却也无工人上班的建筑工地来约会。

临出门时，华华换了好几套衣服，耽误不少时间。都怪她妈妈，保守得离了谱，就像是十九世纪的人物，唠叨半天要华

华不准穿迷你裙去卖弄大腿。华华没别的本钱，胸部发育不够完全，能自傲的就是一双比中国小姐张淑娟还匀称的腿，她就偏偏挑了一件短得刚好裹住臀部的黑白格迷你裙。配短袜、白球鞋，立达铁定喜欢她的打扮。

由铁板间空隙跨入工地，慢慢踏上阶梯，阳光淡薄地由窗洞迤迳而来，她在心中默数走过的楼层。立达约在四楼，她嫌“四”不吉利，他斥她无稽。可是，她心头确实泛起不悦。

楼梯尚未添置扶手，每个拐角特显阴暗地透着危机，朝下蜿蜒是深邃墨黑不见底的幽洞，万一踏空失足掉进地下室，立达准会以为是她失约，那她真是只有死路一条。不寒而栗当儿，已踏进四楼玄关。

这屋真大，曲折隔间，瞧不见立达在哪个角落隐藏。她用新买的史努比手帕按拭额头汗珠，大气尚未喘顺，立达戴张鬼面具跳出来吓她，她尖叫不已，待回过神认清是立达，追着他死命捶，捶得他摘下面具讨饶：

“把我捶坏了，看你心不心疼？”

“噢，把我吓死，你就不心疼了？”她反唇相讥。

“对不起，我的漂亮宝贝，小生这厢有礼了！”他故意把“了”拉得长长的，惹得华华转嗔为喜。

他用双手把她圈在胸前，抬抬下巴指着屋角一个速食店的大纸袋，说：

“我准备了丰富午餐，有汉堡包、炸鸡、薯条、大可乐，怎么样？还满意吗？我就知道你这个小猪还没吃早餐，对不对？不过，待会儿再吃，我们先做个暖身运动。”

他已经在无数梦中煎熬难耐，怎会放过大好机会？不等她同意，就用嘴唇代替言语诉尽夜晚的思念，吻得她鸡皮疙瘩直冒。想起了上回在MTV看的录影带，他拥着她，模仿男主角把她当冰淇淋般，一口一口吞吃。

她隐约明白他约来这儿，不只是为省钱，还是想遂他未尽的战略，但她的拒绝意念不浓，象征性地挣扎，就让自己像肉馅般被饺子皮裹住，一寸寸融入他热情里。他的手如同燃起的火把，朝她迷你裙里缭绕渐高的温度。

蓦地，传来杂沓脚步声和忽大忽小的争执声。

“真扫兴！”立达啐了一口，抓起纸袋，搂着华华闪入尚未完工的浴室。

上楼的是一对中年男女，女的尖叫着：“你要把我拉到哪里去？”男的低沉嗓音斥责：“谁要你来的？你是存心要我看。幸好让我撞见，否则不是要闹得众人皆知。”

“你放开我好不好？”女的用指甲刺他手背，他才缩回紧箍她手腕的手。“你还怪我？是谁当初口口声声说他婚姻不幸福，太太像块千年不化的冰砖，需要我的热情温暖的？是你这个没良心的。噢！我现在怀了你的孩子，你就翻脸不认人，我当然只好找你太太评理，让她知道你对我的允诺。”

“什么允诺？我们一个愿打一个愿挨，我待你也不薄，你要什么不都给你了，只除了妻子的名分。如果你这样不干脆，我们算了！”

“算了？你说得倒轻松，我把一生最美的时刻给了你，你却这样——算我瞎了眼。”女的哭声如波涛起伏。

“你要说就去说，反正我会否认到底，看是你丢脸还是我？告诉你，人家都会笑你，天底下男人那么多，偏要去爱人家的丈夫。放聪明点去把孩子拿掉，以后我们仍是好朋友。”

“我——”女人已无青春可翻本，认命地随男人下楼，一场闹剧看似结束，实则仍在继续，女人还得扮演她卑微可怜的角色。

等他们足音渐次远去，立达才拉着华华出来，拍去她外套上的灰：“真不爽，美妙时光被他们分割成豆腐干样。”他反身抱住华华，持续刚才的热吻攻势。

她呆凝的眼神未敛，睁着看他要一点点吞噬她，就像地下室的黑洞。她脑海闪映妈妈那张素净的脸、素净的衫裙，她用力咬他的唇，他痛得立时放开她，不解她的举动：“你——，不喜欢？”

她拉平已上缩的迷你裙，颤抖着走下楼梯，随着他声声呼唤，泪滴一路滑落。这个地方确实危险，怪她硬要闯入，撞见她爸和她爸的外遇。

新手驾车,小心意外!

十几岁的女孩,尚未尝尽新鲜事,初试情滋味,觉得什么都是甜的,等吃进肚里,发现不对劲,已经慢了一步。就好比一幢正在兴建中的楼房,虽已略具雏型,因为尚未完工,处处充满陷阱和危机,稍不留心,就会失足沦陷。

也许你在跟男孩交往时,只是喜欢新鲜、刺激,盼望拥有一段远离人群的秘密时间,未料却给他制造了“偷香窃玉”的机会。刚开始两人搂搂吻吻,渐渐地你的衣衫褪去了,如何失去童贞的,许多女孩回想起来都是一片模糊。

要知道,“诱惑”是无所不在的,它的包装更是五花八门,教人难以抗拒。想当初人类的始祖夏娃,也同样抵挡不了魔鬼化身的蛇的引诱,一听说吃了禁果可以增加智慧和美丽,就忍不住违犯了上帝的禁令,偷吃禁果终而被逐出伊甸园。

“爱,是不做害羞的事!”所以,守住心也要守住身。

他的爱疲倦了

下雨了，别去了吧！他说。

这是个告别，告别八十年代，错过了可惜。她说，把手从他掌心抽出，欲挣脱习惯的温度。将手掌迎向天空，让岁末的寒雨憩息。

你会感冒的，小心点。他一迳地像大哥哥照顾她，她不喜欢这样。你不去没关系，我自己去，那儿的人多得是，不愁没人陪。她拗起来可是不讲理的。本来嘛！一个十足感性的人是不爱给理性留空间的，她向来如此，才会笨得跌入一个没有情趣的男人网里，这网也是单调的，极富黑白片的沧桑感。她确实觉得心要老去，她才二十岁呢！年轻的大学女生。可是，她不懂，她为什么会有形将就木的感觉？是因为八十年代要消失了吗？宛如一支烛，在风雨中，战战兢兢地勉力燃烧，要亮呀！这火，她暗暗在心底鼓励。好想哭，这雨真是惹人伤感。

他终究还是陪她去了。那是一场流行歌曲演唱会，在士林的废河道上举行。那河道已被土填平，不久后就要兴建购物中心，即会有川流人潮。那之前，是死寂的，入夜时分，连猫狗都

不爱去。前阵子有个立委候选人以那儿做过竞选总部，他失败了，过期的竞选招牌弃置角落，与蔓草一同在时间中死去。

但是现在，这死场、这废墟，像迷离梦境，突然鲜活跳跃，五彩灯光、音响喇叭高高架设，舞台两侧的一百吋大银幕人影幢幢，穿黄色雨衣的工作人员像水族箱中的“黄灯笼”（一种鱼的名字）忙碌穿梭，雨衣上印着唱片公司的标志。鲜艳的黄，把暗沉的雨夜给唤醒了。她每回穿黄色衣服，他就会摇头叹息，恨不得让叹息化为一阵巨风，掀掉她衣衫。他不喜欢她招摇，她却认定女人是生来要给男人注意的。

雨挡不住热情的人们，三三两两地聚集，鼓噪着……主持人用麦克风试音，听来毫无感情，冷硬得如同尚未煮熟的玉米粒。旁人告诉过她，说他只有短暂激情，纯粹秀给她看，背着她，他相当地冷漠。她不以为他戴了面具，人们总要有感情憩息时刻，分秒都爱，会很累的。像她就经常随意放纵情绪，他却受不了，说她孩子气。

既然我孩子气，你为什么还要理我？她突然用手指戳他背，他愣愣地侧头睨她，又把视线移回台上。周遭人渐多，没有椅子坐，腿会酸的。要站多久呢？他问。

恋爱中的人应该很有耐性呢！她只是这样想，却没责怪出口，反正就最后一次了。在他背影守候，雨先落在他身上，有个人挡风挡雨似乎不错，但久了，她会忘却雨水的滋味。她不要这样的包容。从认识他起，她就知晓，这一生要受他照应。他虽和她同系同班，但早先服过役，年龄大得多，也世故得多，全班二十几个女生，出色的不是没有，他却眼瞳中只有她。是她

比较易指使吧？母亲常说她像团泥，捏什么像什么。而他是那八百度高温的火，将她烧成既定的陶瓷器模样。要打碎才能重生吧！

一生能有几次选择？错过机会就不再来。她要坚持自己的选择，何笃霖在唱我将是你永远不变的守候，大家跟着唱和，她的泪水在眼角聚成一滴珠。他却只顾着撑伞遮雨，泪是遮不住的。

我选择离开，她说。

旁边的人骂他自私，大黑伞遮住别人视线。他回说，歌能听到就好，看不见有什么关系，我的女朋友淋了雨会感冒。她心像杯晃动的葡萄酒，醺醺然，但是没有用的，她已经作了选择。

她又说一遍，我要跟你分手。

他一脸的莫名，以为她在开玩笑，现场气氛那么热烈，体温澎湃，她却吐露冷冰冰的话语。她是开玩笑的，就像歌手用歌声欺骗歌迷的感情。有哪位歌手是真正地唱出他的爱，他的情？！只有她傻得要来接受蛊惑。

你知道我在等你吗？等你长大，等你成熟，我很有耐性的，他搂她肩说，我会一直等，不让你离开。

没有用的，这个世界的某个角落还有别的男人在等，我要去投奔别人。她说，拿掉他的手，不想让别人认定他们是情侣。一桩情成了习惯，就失去新鲜刺激，她那么年轻，怎么就此埋藏。

主持人很啰唆，讲些不怎么好笑的话，有人批评请来的歌

星不够红，不够大牌，可看性太低。她不在乎，只要是情歌，她都爱听，不红的歌星，希望攀上顶峰，反而会用较多的真情编织入旋律中。就像她跟他初交往，相当爱腻，每回走路，靠他臂弯，恨不得嵌进他胸腹间。但她逐渐想到还要跟他一起这么多年，她就惶恐，要维持这么久不让他变心，保护自己不受伤，是很累的一个事。谁能保证他们彼此能相守几十年呢？

人群越来越多，被挤得两人间没有空隙，她不得不靠近他，就像去见他妈妈那次。他妈妈是寡母，独立抚养他长大，像一只随时戒备的兽，两眼虎视眈眈，怕他遭害，看她的眼神仿佛要剥去她一层层的保护膜，她那么稚嫩，如同春日新发的第一片叶子，未曾经受过风雨或烈日，兀自颤抖着，他就坐在沙发扶手上，看清这一切！不由自主伸手揽她肩，以爱消除间隙。他妈妈的眼随即黯然，了然他终将离母而去。那时他们如此紧密，站同一阵线，而现在她却要打退堂鼓。

我是真的付出我的爱，周华健在唱。不爱流行歌曲的他，竟也轻轻跟着哼，他用眼光爱抚她，似要告诉她，他不是开玩笑，他早已选定这一生要陪她走。她也唱，大家都在唱，每个人若都是真的付出爱，这地方就会太平吧？立法院没有打架，暗街没有枪击，亲朋好友也不曾急呼呼要移民美加纽澳的。

你对我已疲倦了吗？这样分手太可惜，再爱我吧！他握住她手，放入他外套口袋里，一如许多个冬夜，这样偎依着走每一条人迹稀少的路。她总是担心，会有强收爱情税的，会有强暴抢劫杀人的，这社会太不安宁，连她约会也约得心惊胆跳。姊姊吓她，要担心的倒是他，他多油条，说不定会设计陷害她